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同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方向,预计公司 2021 年度与相关关联方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9,630 万元。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杭军先生、沈海军先生、白凤龙先生以及关联监事张棉辉先生均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就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尚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须经股东大会审议。

(二) 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德清东旭	铸件采购	市场价	550.00	72.13	489.03
	小计			550.00	72.13	489.03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无锡水务	设备销售	市场价	5,500.00	583.12	608.50
	无锡水务	图纸设计	市场价	1,200.00	65.31	90.13
	小计			6,700.00	648.43	698.63
接受关联人提供租赁	城环科技	租赁	市场价	280.00	57.00	227.27
	小计			280.00	57.00	227.27
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	天津百斯特	加工劳务	市场价	2,100.00	222.30	1,509.07
	小计			2,100.00	222.30	1,509.07

注：1、天津百斯特金属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天津百斯特”、德清县东旭合金钢铸造有限公司简称“德清东旭”、无锡市城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城环科技”、无锡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无锡水务”；

2、上述预计金额为公司与关联方预计签署的合同总额，包含不能在当期确认收入的金额。另外，预计金额与实际签署的合同金额可能会因市场情况变化而产生差异，具体以实际签署的合同金额为准。

(三) 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德清东旭	铸件采购	489.03	1,000.00	0.25%	-51.10%	2020年4月2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021)
	小计	-	489.03	1,000.00	0.25%	-51.1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无锡水务	设备销售	608.5	6,000.00	0.19%	-89.86%	-
	公用水务	设备销售	25.31	100	0.01%	-74.69%	
	无锡水务	图纸设计	90.13	-	0.29%	100.00%	
	德清东旭	铸件	20.57	-	0.01%	100.00%	
	小计	-	744.51	6,100.00	-	-	
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	天津百斯特	加工劳务	1,509.07	3,000.00	100.00%	-49.70%	2020年4月2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021)
	小计	-	1,509.07	3,000.00	100.00%	-49.70%	
接受关联人提供租赁	城环科技	租赁	227.27	-	8.13%	100.00%	-
	小计	-	227.27	-	8.13%	100.00%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与关联方的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公司实际需求和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预计，实际发生额是按照双方实际签订合同金额确定，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较难实现准确预计，因此，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上述差异均属于正常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发生重大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在进行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时，是根据双方可能发生交易的上限进行预计，因此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差异。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平等、公正原则，实际发生额未超过预计额度，未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注：无锡市公用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简称“公用水务”。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1) 无锡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00135907734U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企业地址：无锡市人民西路 128 号

法定代表人：张炜

注册资本：619,808.46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2 年 3 月 6 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自来水生产和供应；瓶装饮用水制造及销售；污水处理；再生水的生产、销售；污泥处理；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水处理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给排水工程设计、施工、维护；水资源专用机械制造、安装及维修；管道及配件的销售；水质检测；水污染治理；利用自有资产对外投资；房屋及设施设备租赁（不含融资性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0 年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单位:万元)如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372,435.75	523,507.14	297,755.11	18,634.71

(2) 无锡市城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0067201443XH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企业地址：无锡市塘南一支路 3 号

法定代表人：肖壮波

注册资本：10,2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8 年 1 月 24 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各类工程建设活动；道路货物运输（含危险货物）；金融资产管理服务；危险废物经营；发电、输电、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

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物业管理；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城市绿化管理；水资源管理；固体废物治理；热力生产和供应；环境保护监测；环保咨询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大气污染治理；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水污染治理；打捞服务；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环境应急治理服务；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余热余压余气利用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餐厨垃圾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020 年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单位:万元)如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15,082.17	21,824.57	22,039.79	3,240.12

(3) 德清县东旭合金钢铸造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521733827531W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企业地址：钟管镇干山工业区 29 号

法定代表人：张贤杰

注册资本：5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1 年 12 月 06 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耐磨电炉炉底板、合金钢铸造、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0 年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单位:万元)如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567.26	711.13	2,417.85	1.29

(4) 天津百斯特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MA06AF7D9B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企业地址：天津滨海科技园康泰大道 59 号绿谷健康产业园 25 号楼

法定代表人：刘丽丽

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8 年 3 月 8 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稀有金属加工技术、贵金属加工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金属材料、化工产品（危险品及易制毒品除外）批发兼零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稀有金属、贵金属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0 年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单位:万元)如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791.23	6.99	1,703.96	235.28

2、关联关系

无锡水务为公司控股股东无锡市市政公用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德清东旭为公司参股公司，天津百斯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金泰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之参股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

无锡水务为国有企业全资子公司，德清东旭和天津百斯特均为公司参股公司，均依法存续经营，具有相关支付履约能力，无法正常履约的风险较小。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定价原则和依据

上述拟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交易双方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经平等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定价依据以市场价格为基础，若无市场价格或市场价格不具备参照意义，则采取成本加成方式与关联方协商确定。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关联交易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签署。

四、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0 年度关联交易及 2021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在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具有必要性和连续性，有利于发挥公司与关联方的协同效应，对公司业务发展、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有积极的作用。上述关联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依据市场化原则独立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

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也不会因该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根据相关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对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是属于公司必要的日常经营活动事项，预计的关联交易额度合理，符合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开展的需要，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独立性没有不利影响；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公允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公司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所预计的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司日常经营产生的必须事项，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依据市场化原则独立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也不会因该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4 月 26 日